

证券代码：839466

证券简称：春水堂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宝安区互联网产业基地 A 区 5 栋 3 楼春水堂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蔺德刚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712,668.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董事张媛媛因出差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公司在任高管 4 人，出席 4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蔺德刚代表董事会汇报公司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712,66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孟祥龙代表监事会汇报公司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712,66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0）020136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712,66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汇报公司年年度报告及摘。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0-009）及《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0-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712,66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汇报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483,0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98.63%；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弃权股数 229,58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37%。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六) 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中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561,153.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99.09%；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弃权股数 151,51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91%。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七) 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议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关于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中审亚太审字（2020）020136-1 号）。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712,66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受聘期间该所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义务、客观公正地发表了意见。鉴于此，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该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2.决议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712,66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九）审议通过《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中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公告编号 2020-012）。

2.决议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712,66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712,66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一）审议通过《董事任免》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董事史陈玮先生因为工作安排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使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 9 人，公司需补选新任董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名梁萍女士为公司董事。本次任命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职期限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经对拟提名人进行资格审查，梁萍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上述第二届董事会新任候选董事简历如下：

梁萍女士，汉族，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中专学历。1998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泰安分公司大客户业务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常州春水堂商贸有限公司监事、客服部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运营经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43,42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股东蔺德刚及其控股的北京大象安泰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梁岩回避事项，其合计持有公司 11,169,240.00 股，已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监事任免》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中中小企业股份转

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原监事梁萍女士系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蔺德刚先生直系亲属，不具有任职监事职务的资格，现提名荣玉双女士为公司监事。本次任命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职期限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职期限。经对拟提名人进行资格审查，荣玉双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上述第二届监事会新任候选监事简历如下：

荣玉双女士，侗族，199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4 年 11 月-2015 年 11 月，任南宁市中和富天房地产营销有限公司人事助理；2016 年 1 月-2016 年 12 月，任深圳市古德菲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人事专员；2017 年 2 月至今，任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事主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712,66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份总额三分之一的风险提示》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总额为-60,594,817.66 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应 2 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712,66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华世为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周锋、邵清海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大会合规合法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梁萍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20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荣玉双	监事	任职	2020年5月20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法律意见书》

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